

魏反問林錦志怎樣才算積極？ “問心無愧該做的做了”

（吉隆坡17日訊）馬華署理總會長拿督斯里魏家祥今日反問和向中菁華小董事長林錦志請教，怎樣才算是積極處理中菁分校升格為二校一事？

“我只能說，我該做的，我都問心無愧地去做。若林錦志認為我不夠積極處理此事，那我不需要請教他，怎樣才算是積極處理？”他是今日發表文告時，這麼表示。

董事部舉動節外生枝

魏家祥說，中菁華小董事部曾為了要在最快的時間讓分校成為二校，在2016年9月初回函教育部表明接受吉打州成杰培才華小搬遷准證，并把中菁分校易名為關丹培才華小。

他說，正因為董事部的這舉動，才會讓事件節外生枝。

他表示，華總會長丹斯里方天興於2016年10月27日發表了“如果是以遷校方式來落實關丹中菁二校計劃是沒有太大的意義的，因為關丹屆時將少了一所爭

取中的新華小，而全國及吉打州屆時將因此減少一所華小”的言論後，引起了各界熱議。

“因此，馬華總會長拿督斯里廖中萊於2016年11月10日致函首相，表明了中菁分校目前的发展情况，必須成為一所行政独立的二校，而首相也於11月11日同意中菁分校升格為中菁二校，并指示教育部長處理。教育部長也就此交由給官員去執行。”

他說，但沒想到“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官員其實事前已提出了解決方案，即如採用微型華小搬遷的批准信，借以用來作為中菁分校升格為中菁二校的用途。

事件卡在關鍵口

“我們後來發現董事部曾同意這方案，不過在各界認為這種‘借尸還魂’的方案會破壞華文教育未來發展情況下，及在衡量事情輕重及获悉首相已同意中菁分校升格為中菁二校，董事長林錦志於2016年12月2日再次寫信給教育部表達了董事部最新決定，即

希望教育部直接發出新准證，而不是採用培才華小遷校准證作為中菁分校升格為二校的用途。”

他表示，儘管如此，教育部內部官員依然朝向“借尸還魂”的方案處理此事，而提出的理由是教育部無法增加學校的職位。因為董事部早前同意“借尸還魂”方案和後來的反對，導致整個事件一直卡在這個關鍵口。

“馬華總會長拿督斯里廖中萊、我和時任教育部副部長拿督張盛聞於2017年8月16日會見時任教育部長時，再次地表達了中菁華小董事部的立場，這才取消了培才華小作為中菁分校升格用途。

向馬智禮匯報沒回音

“即使是換了新政府，我也一直緊密關注中菁分校的發展情況，在2018年6月18日致函新任教育部長馬智禮，向他匯報中菁分校的情況，並希望對方可以盡速批准中菁分校升格為行政独立的華小。”

他說，遺憾的是，教育部長並沒有給予任何的回覆，於是他在這次的國會特別議事廳提出這項動議，為了就是繼續協助中菁分校升格。

反對全津半津之分 董總促速處理中菁二校申請

（吉隆坡17日訊）董總反對全津半津劃分，並促請教育部盡速解決中菁二校的申請。

針對教育部副部長張念群在國會表示，彭亨州關丹中菁華小分校必須事先申請成為全津貼學校，教育部才能同步處理該分校尋求行政獨立運作成為中菁華小二校的准證申請一事，董總今日特此發表文告。

文告指出，關丹中菁華小分校是於1999年大選前獲得前朝國陣政府批准設立，建校過程面對諸多困難，終於在2013年正式開課。中菁華小總校和分校有一段距離，一名校長兼顧兩個校園的行政業務，因此中菁華小董事會希望中菁華小分校獲准成為中菁華小二校，有自己的行政管理、校長和教職員工。

“根據《1996年教育法令》，在我國教育制度內有3種類學校，即政府學校、政府資助學校、私立學校。這3種類學校的劃分根本與校地擁有權毫無關係。”

董總強調，“政府學校”（Sekolah Kerajaan）不是“全津貼學校”（Sekolah Bantuan Penuh），“政府資助學校”（Sekolah Bantuan Kerajaan）不是“半津貼學校”（Sekolah Bantuan Modal）。

無關校地擁有權

文告指出，中菁華小董事會申請把中菁華小分校改為中菁華小二校，根本與所謂的校地擁有權或“全津貼學校、半津貼學校”毫無關係。

“本會重申，以校地擁有權把學校區分為‘全津貼學校’與‘半津貼學校’的做法，是教育部官員自訂的違法措施。因此，張念群副部長不應採用有關小拿破倫官員自訂的違法措施，為難中菁華小分校欲成為中菁華小二校的申請。

“事實上，過去一些華小也是有總校和分校，而分校獲得教育部批准成為二校。”

董總促請張念群積極處理有關申請，盡快讓中菁華小分校獲准成為中菁華小二校。